

廊坊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二)

廊坊市土地管理局

一九九三年二月

目 录

廊坊市土地利用现状分析	1
一、廊坊市基本情况概述	1
二、土地利用现状调查结果及分析	3
1、耕地	4
2、园地	5
3、林地	6
4、牧草地	7
5、居民点及工矿用地	8
6、交通用地	9
7、水域用地	11
8、未利用土地	12
三、1990年土地利用现状及分析	14
四、土地资源利用的特点、经验与问题	18
(一)土地资源利用的特点	18
(二)土地资源利用的基本经验	20
(三)土地资源利用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23
五、合理利用土地的建议和措施	26

1、 加强国土观念教育，提高节约 用地的自觉性·····	26
2、 继续加强用地管理，合理利用 每寸土地·····	27
3、 大力开发土地资源，提高土地 利用率·····	29
4、 积极推进土地使用制度改革·····	30
5、 完善用地管理配套措施·····	30
廊坊市土地适宜性评价·····	32
一、土地适宜性评价的原则和方法·····	32
(一)评价的基本原则·····	32
(二)评价的方法步骤·····	35
二、县级土地适宜性评价概述·····	37
1、评价系统的选用·····	37
2、工作底图的选用·····	38
3、评价单元的划分·····	38
4、评价因素的选择·····	40
5、评价图件的编绘·····	42
6、土地适宜性评价报告的编写·····	43

三、全市土地适宜性评价结果及分析·····	43
四、土地资源开发、利用、整治、保护的 建议·····	47
1、保护耕地，控制非农业建设 占用耕地·····	47
2、合理用养土地，提高土地质量·····	49
3、有计划开发宜农土地资源，充分开发 利用废弃土地·····	49
4、搞好土地利用结构调整，合理利用每 寸土地·····	50
5、狠抓中、低产田改造，提高土地资源的 生产潜力·····	51
附表1—5·····	53
廊坊市土地生产潜力与人口承载力分析·····	66
一、土地资源概况及潜力分析·····	66
二、土地资源生产潜力测算·····	71
1、光温生产潜力的计算·····	71
2、气候土壤生产潜力的计算·····	72
3、作物单位面积产量的预测·····	74

三、土地人口承载力预测·····	77
1、粮食生产总量预测·····	77
2、人均社会粮食占有量的确定·····	80
3、土地人口承载力预测·····	80
四、问题与对策·····	86
廊坊市人口与土地需求量预测·····	92
一、人口预测·····	92
(一)人口预测的目的与作用·····	92
(二)人口现状·····	93
(三)预测方法与结果·····	93
二、土地需求量预测·····	97
(一)农业用地需求量预测·····	99
(二)非农业建设用地预测·····	103
三、预测结果分析·····	111

廊坊市土地利用现状分析

土地是人类赖以生存的基础，是一切社会生产最基本的生产资料。土地利用状况既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水平的重要标志，又是制订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依据。根据国发[1984]70号、冀政[1985]56号文件精神和省的安排部署，廊坊市自1985年5月至1990年7月，先后四批开展了县级土地利用现状调查，市土地管理局于1990年1月至10月进行了汇总工作。至此，全市土地利用现状调查工作全部结束。

为给本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制提供可靠依据，对土地利用现状调查及其它变化情况进行了专题分析研究。

一、廊坊市基本情况概述

廊坊市位于河北省中北部，地处京津两大城市之间。地理坐标东经 $116^{\circ} 6' 37''$ — $117^{\circ} 15' 05''$ ，北纬 $38^{\circ} 28' 14''$ — $40^{\circ} 05' 02''$ ，幅员面积6416.3平方公里。

全市辖一区、一市、七县，45个建制镇，109个乡，3229个行政村。1990年总人口338.84万人，其中农业人口303.23万人，占总人口的89.49%；非农业人口35.61万人，占总人口的10.51%，人口密度528人/KM²。

本市地形由北向南倾斜，地面坡降在1:200—1:20000之间，其地貌类型由北往南依次为丘陵、台地、山麓平原和冲积平原，以冲积平原为主，占全市总土地面积的87.2%。从总体上看，本市地势低洼，河流纵横，海河水系的七条河流流经本市，对土地类型和土壤类型的形成有重要影响。

全市土壤类型共有5个土纲，7个土类，14个亚类，51个土属，167个土种，绝大部分为潮土，占土壤总面积的89.17%，其次为褐土，占土壤总面积的7.4%。

本市水资源由地下水和地表水两部分组成。其中地表水多年平均值为46.04亿立方米，地下水多年平均值为11.04亿立方米，扣除重复量(3.12亿立方米)，水资源总量为53.96亿立方米。

本市属于暖温带河北湿润气候区。全年平均日照时数2759.7小时，日照率为63%，日均7.56小时；太阳平均辐射总量130.497千卡/CM²，全年平均气温11.8℃，>0℃的积温4586.6℃，无霜冻期平均183天；全市平均年降水量570.3毫米，北三县相对降水较多，中部的永清、固安、霸州相对减少。

廊坊市经济较为发达，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国民经济发展较快。1990年，全市工农业总产值(80年价，下同)765930万元，其中农业总产值113734万元，占14.85%；工业总产值652196万元，占85.15%。粮食总产量1383984吨，人均408.5公斤，棉花总产量21026吨，油料总产量44482吨；农民人均纯收入761元。

二、土地利用现状调查结果及分析

廊坊市土地开发利用历史悠久。据文字记载，早在春秋战国时期就有耕作，经过劳动人民祖祖辈辈的长期耕耘，土地利用率和土地生产率不断提高，土地利用状况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

土地利用现状调查汇总结果表明，全市共涉及

8个一级类，36个二级类，32个三级类。

1、耕地。全市耕地面积423299公顷， 占总土地面积的65.97%， 高于全省平均数31.02个百分点， 高于全省平原地区9.22个百分点。各区市县均有分布。霸州、文安、香河、大城耕地比例超过全市平均数， 其他五区县低于全市平均数。在耕地中， 水浇地224329公顷， 占耕地面积的53.0%；旱地192534公顷， 占耕地面积的45.5%， 灌溉水田236公顷， 占耕面积的0.1%， 菜地6198公顷， 占耕地面积的1.4%。各区市县各类耕地分布不均， 水浇地(含菜地)比例最大的是固安县， 高达89.5%， 香河、三河、大厂和永清四县高于60%， 安次区、霸州市两区市50%， 文安、大城两县低于40%。旱地比例与此相反。全市灌溉水田面积小， 且相对集中， 安次区万庄、尖塔、北史家务三乡镇占全市灌溉水田面积的95.5%。

全市人均耕地0.13公顷， 其中最多的是大城县， 人均0.19公顷。三河、香河、大厂县人均耕地较少， 分别为0.10、0.11、0.12公顷。

本市对耕地利用较为充分，1990年农作物播种面积538273公顷。复种指数，按统计面积计算为144%，按详查面积计算为127%。对耕地利用体现了两个为主：一是以粮食作物为主。全市粮食作物播种面积占农作物总播种面积的82%；二是以主导作物为主。粮食作物的主导作物是小麦和玉米，播种面积分别占粮食作物播种面积的39%和36%；经济作物的主导作物是棉花和油料，播种面积分别占经济作物播种面积的40%和56%；其它作物的主导作物是蔬菜，播种面积占其它作物播种面积的78%。这五类主导作物播种面积占农作物总播种面积的94%。

2、园地。全市园地面积17125公顷，占总土地面积的3%，高于全省平均数0.61个百分点，低于全省平原地区0.32个百分点。园地各区市县均有分布但极不均衡。其分布规律是中部三区、县(安次、固安、永清)最多，分别为4275、3393和2957公顷，合计占全市园地面积的62.04%；南部三市、县(文安、霸州、大城)次之，分别为1853、1340和956公顷，合计占全市园地面积的24.46%；北部三县(三

河、香河、大厂)最少,分别为1588、645和78公顷,合计占全市园地面积的14%。

本市园地以果园为主,占园地面积的98%,此外,有少量桑园和其它园地。

全市人均园地数量为0.6公顷/百人。其中安次区、固安县和永清县最高,1公顷/百人左右,文安县、三河县0.5公顷/百人左右,霸州市、大城县和香河县0.3公顷/百人左右,大厂县最少,不足0.1公顷/百人。

3、林地。全市林地面积20866公顷,占总土地面积的3.2%,低于全省平均数12.97个百分点,低于全省平原地区2.16个百分点,也同园地一样,各区市县均有分布,但很不均衡。其分布规律与园地类似。按占总土地面积的百分比排列,比例最高的是永清县,占10.6%,其次是固安县、安次区,分别占5.5%和4%,三个区县合计15191公顷,占全市林地面积的72.8%,大城、霸州、三河、香河在1.2—1.7%之间,文安、大厂不足1%。

全市林地中,有林地10240公顷,占林地面积

的49.1%；灌木林4938公顷，占23.7%；疏林地3914公顷，占18.7%；苗圃1359公顷，占6.5%；未成林造林地397公顷，占1.9%；迹地18公顷。

全市林地，百人平均0.73公顷，永清县高达2.58公顷/百人，固安、安次为1.2公顷/百人和0.93公顷/百人，其它六个市县在0.15—0.4公顷/百人之间。

本市林相结合不够合理，多为单层林，生产水平较低。

4、牧草地。本市各区市县均是以农业为主的平原县（仅三河县有一小部分丘陵台地），因此，牧草地面积很小，只有307公顷，占全市土地总面积的0.05%，零散分布于中、南部六个区市县。大大低于全省和全省平原地区的平均水平。其中天然牧草1.1公顷，分布在大城县和安次区；改良草地0.90公顷，分布于大城县大广安乡；人工草地305公顷，占牧草地面积的99%，主要分布在永定河故道的永清县、安次区和文安县洼地及河流故道两侧。三区合计248公顷，占人工草地面积的81%。由于分

布零散，仅用于村民打草、放牧，难以集约经营发展牧业。

5、居民点及工矿用地。全市居民点及工矿用地77525公顷，占总土地面积的12%，高于全省平均数6个百分点，高于全省平原地区1.58个百分点。各区市县居民点及工矿用地占总土地面积的比例差别较大。大于16%的有两个县，即三河县、大厂县分别为17%和16%；12—14%的有4个区县，即安次区、香河县、固安县、永清县分别为13.9%、13.4%、12.6%和12%；10—11%的有两个市县，即霸州市和大城县，分别为10.9%和10.1%；低于10%的一个县，即文安县为8.2%，其规律是由北往南呈递减趋势。

在居民点及工矿用地中，城镇用地8621公顷，占居民点及工矿用地的11%。其中廊坊市区1847公顷，占城镇面积的21.43%，霸州市区887公顷，占10.29%，44个建制镇镇区5887公顷，占68.28%；农村居民点58501公顷，占居民点及工矿用地的75.5%；独立工矿用地8303公顷，占居民点及工矿

用地10.7%；特殊用地2100公顷，占居民点及工矿用地的2.7%。

全市非农业人口人均城镇及工矿用地506M²，其中文安县人均占有量最高，为1160M²，是全市人均占有量的2.29倍；其次是永清县，为933M²是全市人均占有量的1.84倍；安次区最少，仅273M²，是全市人均占有量的54%。全市非农业人口人均城镇用地260M²。

全市农业人口人均农村居民点用地200M²。其中大厂、三河、永清、固安、安次五区县超过全市平均数10—30%；香河、大城两县相当全市平均数；文安县和霸州市低于20—30%。户均农村居民点占地870M²。其中最大者永清县户均1100M²，最小者霸州市户均566M²。若按三分之一扣除道路、坑塘和公共设施占地，全市户均占用580M²，人均占用133M²，最小的霸州市人均也有104M²。

6、交通用地。全市交通用地21879公顷，占总土地面积的3.4%，高于全省平均值1.42个百分点，高于全省平原地区0.68个百分点，是个交通比较发

达的地区。各区市县分布比较平衡，全市有六个市县交通用地比例在3.1—3.8%之间，大厂县比例最高，达到4.6%，永清县和安次区相对较小，比例为2%和3%。

在交通用地中，农村道路比重最大，且各区市县间分布均衡。全市农村道路占地17720公顷，占交通用地的81%。永清、文安、大城三县在86%以上，香河、固安、霸州三县市在80%左右，三河、大厂、安次三县区在72—75%之间。其次是公路占地，主要有京开、京哈、京津、廊大和京塘高速公路。各区市县间分布也较均衡。全市公路总长度1264.48公里，占土地总面积3694公顷，占交通用地16.9%。大厂、霸州、安次、固安、香河五区市县在20%左右，大城、三河、文安、永清四县在13%左右。铁路占地较少，涉及京秦、大秦和京沪三条铁路，总长度86.725公里，占地464.74公顷，占交通用地面积的2.1%。集中分布于三河(京秦、大秦)、安次(京沪)、大厂(京秦)三区县，占地面积分别为235、187和42公顷，分别占该县(区)交通用地的

11%、6.6%和5.3%。

7、水域用地。本市水域占地面积较大，全市共53294公顷，占总土地面积的8.3%，高于全省平均数3.48个百分点。高于全省平原地区1.39个百分点。各区市县均有分布。其中文安、大城、霸州和安次四区市县水域面积均超过6680公顷，合计占全市水域总面积的65.23%。按水域面积占总土地面积的比例分类，超过10%的有文安、香河两个县，8—10%的有大城、大厂和霸州三县市，5—8%的有安次、三河、固安三区县，永清县低于5%。

本市水域中，沟渠占地29045公顷，占水域面积的54.5%。九个区市县中，大城、文安两县面积最大，分别为6678公顷和6396公顷，其次是安次区和霸州市分别为3632公顷和3067公顷，最少的是大厂县为762公顷。按沟渠面积占水域面积的比例，大城、永清最高，分别为77.7%和72.8%。香河、三河最低，分别为40%和38.2%。全市河流水面7477公顷，占水域面积的14%。九个区市县中，河流水面面积最大的是文安和大城两县，分别为2009公

顷和1357公顷，其次为安次区和三河县，占地1000公顷和813公顷，最少的是大厂县占地185公顷。按河流水面占水域面积的比例分析，霸州市最高，为20.3%，其次是三河县18.3%，文安县16.1%，比例最低的是大城县7.5%。全市苇地4478公顷，占水域面积的8.4%。集中分布在霸州、文安、安次、固安和永清五区市县，合计4393公顷，占全市苇地的98%，其余四县只有少量坑塘水面，全市滩涂2871公顷，占水域面积的5.4%，集中分布于固安、安次、香河和三河四区县，合计2250公顷，占全市滩涂面积的78%，文安县滩涂面积最小，只有2公顷。全市水工建筑物占地6228公顷，占水域面积的12%，集中分布于文安、香河、安次和大城四区县，合计5402公顷，占全市水工建筑物占地面积的87%。固安县水工建筑物最少，仅占地63公顷。

8、未利用土地。全市未利用土地27336公顷，占总土地面积的4.3%，低于全省平均数7.76个百分点，低于全省平原地区5.83个百分点。各区市县均有分布，但不平衡。面积最大的是大城、三河两